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1月10日，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各项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

鉴于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调整，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对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079号《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将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修改为调整后金额
释义	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电有限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概要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电有限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	将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修改为调整后金额
	六、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电有限
	七、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修订“募集资金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三、补充流动资金	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使用金额修改为调整后金额
第五节 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更新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有关事项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的基本情况和假设前提，对应修订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的其他内容无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调整的相关事宜已经 2020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